

证券代码：400077

证券简称：长生 1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海连中路 10 号世纪缘国际酒店。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祥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1,651,61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7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1 人，董事高俊芳、张洺豪、卢鸿权、刘良文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0 人，监事桂巍、张晓林、陈晓杰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

除以上人员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作为公司疫苗研发、生产主体的子公司长春长生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经破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长生云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长春华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的目的已经无法实现，考虑到公司以及长春华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现状，以及未来公司面临的不确定性风险，同意将公司及长生云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长春华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全部出售，出售价格为原始出资成本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5,469,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16%；反对股数 46,003,3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75%；弃权股数 178,81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办理资产出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资产出售交易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总经理助理）办理资产出售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准备、制作、修改、补充、签署、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协议和文件以及办理本次交易所需的相关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5,469,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16%；反对股数 46,003,3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75%；弃权股数 178,81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9%。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9 日